

# 內地獻血率不及本港1/3

## 每日需7萬人獻血 多地「血荒」常態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凝哲 北京報導)國家衛生部新聞發言人鄧海華昨日表示,隨着血液需求的快速增長,內地血液供應面臨着嚴峻挑戰。2010年,內地採血量為3935噸,每天需要約有7萬人獻血,預計到2015年,每天將有12萬人獻血才可保證血液供應。除此之外,內地無償獻血率僅為8.7%,低於世界衛生組織推薦標準,而香港無償獻血率為30%。

內地通過1988年實施的《獻血法》,確立國家實行無償獻血制度。鄧海華表示,2010年內地採血量達到3935噸,這大致相當於93.7萬名成人體內全部血液重量的總和。目前,內地血液供應量已年均12%的速度持續增長,但相較於年均近2成的手術人次增長,仍不能滿足需求,甚至在個別地區「血荒」已呈現常態化趨勢。

### 採血量增長不敵需求

造成上述情況的原因,鄧海華分析稱,由於臨床血液需求的快速增長,2010年與2009年相比,手術人次增長18.6%,而採血量增長只有7.7%。同時內地無償獻血基礎薄弱,人口獻血率僅有8.7%,低於世界高收入國家的45.4%,也低於香港的30%和澳門的23%。

### 獻血者年齡暫不放宽

鄧海華表示,目前,內地每天需7萬人獻血才可



■今年12月是2011年無償獻血宣傳月,河北護士組織集體無償獻血。 新華社

保證血液供應,依照醫療服務量的增長進行初步測算,2015年需日均約12萬人獻血才可保證供應。鄧海華指出,鑒於社會對無償獻血還存在認知上的「誤區」,衛生部需要積極回應公眾關心的問題,並降低特殊事件和負面輿論對公眾參與無償獻血的消

極影響,動員更多的人參與無償獻血。而對於媒體報道中國正醞釀修改《獻血法》,將獻血者年齡從18-55周歲放寬至17-60周歲一說。鄧海華稱,目前這還只是個別專家的建議,衛生部還沒有啟動與之相關的工作。



■此前川震及溫州動車事故後,民眾自發排長龍獻血。 網上圖片

## 重建民眾信任 喚回獻血熱情

一名即將獻血者,在內地網絡引搜索「無償獻血」關鍵詞,跳出第一篇網頁竟然是:《無償獻血的危害(一位有良心的老醫生揭開獻血內幕)》。這篇聳人聽聞的文章,「冒死揭開」中國血站交易黑幕,並稱獻血會導致成癮,增加傳染病感染幾率、發胖。大多數願意無償獻血的人,看到這篇文章之後都會犯嘔吐,甚至打消獻血的念頭。

這篇內地網絡流傳極廣的文章,直逼無償獻血事業的兩大命門:採血機構存在貓膩、獻血對人體有害。事實上,衛生部門已針對採血問題多次開闢,世衛組織也明確獻血對人體無害,但很多民眾仍對此存疑。

事實上,中國人並不缺乏無償獻血的公益意識。在汶川地震、「7·23動車事故」後,都曾出現過民眾踴躍獻血,甚至造成血庫無法負擔的情況。這種愛心為何在平日無法延續,問題可能出在「信任」——這一主觀因素上。

重建民間對無償獻血的信任,不僅是只要刪除上文提到的網絡謠言般簡單,需多方面聯動。首先,採血機構應更加公開透明,不能令獻血者對無償獻出的血漿是否用於販賣和盈利存在疑慮。其次,衛生等相關部門應採取更有效、明確且符合時代特點的方式,打擊獻血謠言,宣導正確獻血知識。第三,應發動各級官員以及社會名人,向衛生部長陳竺學習,帶頭無償獻血,在民眾中倡導「捐獻可以再生的血液,拯救不能重來的生命」的理念,營造社會良好的獻血氛圍。

如是,何愁百姓不捐,何憂血站無血?

劉凝哲

# 南京5000人祭大屠殺74周年

香港文匯報訊(實習記者 陳傑 南京報導)13日上午,整座南京城上空防空警報、火車、輪船汽笛同時拉響,聲聲淒厲。在紀念南京大屠殺30萬同胞遇難74周年的當天,社會各界5000人齊聚南京江東門紀念館機會廣場,參加和平集會,為逝者默哀,為生者祈福,為世界祈求和平。

### 日本高僧祈禱 倖存者哭瞎眼

12月13日是中國民眾紀念南京大屠殺遇難同胞之日。自1994年南京開始規模的紀念活動,每年的這一天,南京都會舉辦各類活動悼念遇難同胞。上午十時,《安魂曲》在廣場上空迴響,南京各界人士、大中小學生代表,侵華日軍南京大屠殺倖存者、遇難者家屬代表,以及國外友好團體、友好人士代表共約5000人為遇難者低首默哀。

據中新社報道,在遇難者名單前,日本東本願寺、靈雲院、瑞雲寺等十多個寺廟的30多位日本僧人,以及來自中國毗盧寺等寺院50多位僧人和佛教信徒,30多位南京大屠殺倖存者代表及遇難者遺屬參加了此次和平法會。其中,來自日本臨濟宗妙心寺派靈雲院的則竹秀南住持誦讀祈禱文:「樹凋葉落干戈跡,懺悔殷勤跪柏林,祈願和平日中友,山河共奏沒弦琴。」

曾在2009年狀告日本右翼作者及出版社侵害名譽一案勝訴的南京大屠殺倖存者夏淑琴老人,也出現在和平法會現場。今年已經80多歲的她,從1985年紀念館落成起就開始堅持參加紀念活動。「已經20多年了,我每年都來,每年一到這個時候,我就會想起在南京大屠殺時被日軍殺害的家中七口人,眼睛哭得看不見了,我無法忘記我的家人,怎麼能來呢?」



■大屠殺倖存者代表 中新社



■遇難同胞紀念碑。 新華社

## 最年輕倖存者病危

香港文匯報訊 目前健在的年齡最小的南京大屠殺倖存者,侵華日軍南京大屠殺遇難同胞紀念館首屆志願者之一的趙斌老人(見圖),11月30日摔倒後大腦受損,目前仍昏迷不醒,生命垂危。據中新社報道,趙斌有高血壓和糖尿病,摔倒之後腦組織受損,目前一直處昏迷狀態,情況不樂觀。

趙斌生於1937年11月27日,出生17天即遭遇了南京大屠殺,是目前健在的年齡最小的大屠殺倖存者,他已經在南京大屠殺遇難同胞紀念館做了7年志願者。據悉,趙斌的父親趙廣慶1929年護送孫中山先生靈柩時來到南京,隨後轉入中山陵園警衛大隊,在南京保衛戰中壯烈殉國。南京大屠殺時趙斌和母親在外祖母的帶領下,加入了當時逃亡的人群,躲到了當時江寧一處龍王廟,在那裡躲過了一劫。

據悉,自2007年12月13日擴建工程竣工開放以來的4年時間裡,侵華日軍南京大屠殺遇難同胞紀念館接待觀眾數量2075萬人次,年均接待觀眾超500萬人次。至此,自1985年建成開放以來,紀念館已累計接待中外觀眾3471萬人次。



■大屠殺倖存者代表 中新社



■日本僧人。 新華社

## 廣州公佈PM2.5污染無時間表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沙飛 廣州報導)「廣州已經做好準備公佈PM2.5監測數值,公佈時間不會落後於其他城市。」在13日舉行的環保工作新聞發佈會上,廣州市環保局副局長、新聞發言人楊柳如是說,但他承認尚無具體公佈時間表。

楊柳表示,雖然沒有具體的公佈PM2.5檢測數據時間表,但廣州肯定不會落後全國其他城市。楊柳告訴記者,「美國、加拿大等發達國家從開始對PM2.5進行研究到環評指標公佈經過了20多年,中國借鑒了許多先進經驗肯定不需要那麼久,但作為一項科學研究始終有個過程。」

據悉,廣州從2009年已經人工採集PM2.5數據,對空氣污染物進行採樣分析,2010年亞運會前夕,全市10個監控點都配置了PM2.5監測設備。楊



■內地有漫畫指如果將PM2.5入空氣污染標準,許多城市將不達標。 網上圖片

柳解釋說,「廣州想開展PM2.5監測,不是自己想測就測的,畢竟廣州也是一個政府的管理體系之中。但只要上級部門表態,廣州立即就可以提前進行PM2.5全面監測。」

## 海南建內地最大養老基地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汪俊 北京報導)內地最大社會化養老服務示範工程——「愛晚工程」海南中心落成典禮近日在京舉行。此項目以養老為主題,規劃總佔地420畝、總投資約5.4億元。中國社會工作協會「愛晚工程」領導小組副組長徐瑞新等出席落成典禮。

據悉,愛晚工程的發展戰略是通過六大示範基地的建設。愛晚工程海南中心位於海南省萬寧縣興隆旅遊度假區,啟用了智能化系統,建立了緊急求助按鈕、無線求助、電子智能防護系統等,醫療保健服務引進國內外先進的護理理念,將養生養老保健、護理、醫療服務送到家門口。

## 檢察機關查 烏坎村民猝死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敖敬輝 廣州報導)廣東汕尾陸豐烏坎村村民猝死案,事件有了進一步進展。據官方通報12月11日上午11時許,羈押在汕尾市看守所的犯罪嫌疑薛錦波因身體不適被緊急送往汕尾市逸揮基金醫院救治,經搶救無效死亡,醫院出具的死因診斷為心源性猝死。目前,檢察機關正繼續依法對該事件作深入的調查。

據悉,事件發生後,汕尾市公安機關及時通知死者家屬,死者家屬對逸揮醫院出具的死因診斷存有異議,要求進一步調查。當日,汕尾市檢察機關即介入對薛錦波死亡事件的調查,並委託中山大學法醫鑒定中心對薛錦波的死因進行第三方鑒定。

經中山大學法醫鑒定中心專家對屍表進行檢查,情況如下:1、死者頸項部、背部及四肢背側未受壓部位的廣泛紫紅色改變,為屍斑;2、雙手腕、膝關節等部位見局限性瘀斑,且對稱,損傷程度輕微;3、體表其餘部位未見明顯外傷,未觸及骨折症;4、屍斑顯著,口唇、指甲床紫紺,符合猝死的一般病理改變。專家建議進行系統解剖檢驗,以明確死因。

## 內地數千人涉「小金庫」受罰

香港文匯報訊 據財政部網站,近日,中央治理「小金庫」工作領導小組第七次會議在北京召開。中央治理「小金庫」工作領導小組組長、財政部部長謝旭人出席會議並講話。謝旭人指,截至11月底,今年新發現「小金庫」8202個,涉及金額28.46億元,因設立「小金庫」和使用「小金庫」款項受到行政處罰2426人,組織處理4043人,黨紀政紀處分3058人,移送司法機關處理902人。據統計,全國各地區各部門和納入治理範圍的111.99萬個單位通過「小金庫」治理共完善制度39.64萬個。

## 湖南獄官受賄1700萬囚終身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王穎 長沙報導)據當地媒體報道,湖南長沙市中級人民法院13日對湖南省司法廳原副廳長、湖南省監獄管理局原局長、黨委書記劉萬清涉嫌受賄案件進行一審宣判。劉萬清被判處無期徒刑,剝奪政治權利終身,並處沒收個人全部財產,其受賄犯罪所得及其他違法所得財物折合人民幣共計1700餘萬元,上繳國庫。

經法院審理查明:2000年1月至2009年3月,被告人劉萬清利用其擔任湖南省司法廳副廳長、黨組成員、湖南省監獄管理局局長、黨委書記、湖南萬安達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等職務上的便利,為他人或省監獄管理局所屬單位在建築工程承攬、資金撥付、職務提拔任命、決定保外就醫等方面謀取利益,單獨或夥同他人非法收受他人所送財物共計折合人民幣678.2萬餘元。